

貳、推動策略及措施執行成果

依據國家「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將我國減碳目標分為六大部門共同承擔並執行，分別為能源、製造、住商、運輸、農業及廢棄物部門，本市依循國家六大部門建立淨零排放路徑並訂定減量目標，119年需較基準年減量40%，應積極落實減碳策略，以達成139年淨零之目標。短期目標為114年減量25%，即排碳量需減至980.5萬噸CO₂e。有關能源、住商（含製造）、運輸、環境（廢棄物）及農業（農林）部門減量政策與淨零行動方案如表1所示。

表 1 各部門減碳政策與淨零行動方案

政策方案		
部門	政策	方案
能源	住商節電 2.0 (住商創能儲能節能)	創能儲能節能
	公有建築淨零示範 (既有建築淨零示範)	氫能應用示範
	轉型零碳建築	導入再生能源
住商 (含製造)	住商節電 2.0 (住商創能儲能節能)	耗能設備汰換
		工商節電輔導
	公有建築淨零示範 (既有建築淨零示範)	智慧綠建築
		都市淨零規劃
		建築外殼節能設計
	轉型零碳建築	建築能效揭露
	低碳生活營造	淨零排放教育宣導
		使用者行為改變
既有建築翻修	設備效能提升與汰換	
	建築內外部翻修	
運輸	綠運輸推升	友善綠運輸環境
		完善綠運輸使用
	運具電動化	燃油運具汰換補助
		公部門加速轉型

政策方案		
部門	政策	方案
		加速低碳運具基礎建設
環境 (廢棄物)	垃圾減量回收零廢棄	廢棄物源頭減量
		污水處理
	資源循環再利用	資源再利用
		水循環
		綠能循環園區
農業 (農林)	綠資源提升管理	增加綠資源面積
		田園城市
		海綿城市
		自然保護區域劣化棲地改善
		增加綠資源碳匯
		林相改造
		臺北市生物多樣性指標調查計畫
		自然保護區及周邊環境監測

一、本市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執行成果

(一) 執行目標

本市溫室氣體減量訂有階段性減量目標，以94年為基期，11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94年減少25%（排放量為980.52萬噸CO₂e），依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重要量化項目共計11項，各項策略執行目標如下：

1. 能源部門

- (1) 完成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容量達70MW。
- (2) 完成輔導能源大戶建置再生能源、儲能或購買綠電憑證，累計設置量約10.23MW。（以114年5,000kW以上服務業大用戶達8成、4,000~5,000kW以上服務業大用戶達3成建置再生能源、儲能或購買綠電憑證計算）。

2. 住商部門（含製造部門）

(1) 完成強化能源用戶節能輔導達 1,447 家用戶，預估節電量 3 億 1,610 萬度（減碳量約 16 萬 897 公噸）。

(2) 完成都市淨零（TOD/校舍改建）案約達 17 處。

3. 運輸部門

(1) 配合市區公車屆齡期程，完成補助公車業者汰換電動低地板公車，預估累計達 1,300 輛（公車碳排放量較 107 年減少 35%）。

(2) 達成本市聯營公車運量達 5.2 億人次、臺北捷運運量達 7.7 億人次。

(3) 公共停車場設置充電格位累計完成 1,400 格。

4. 廢棄物部門

(1) 完成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累計達 18 處。

(2) 完成污水處理率達 90%。

(3) 完成提升資源回收率達 66.3%。

5. 農業部門：累計增加本市 21 萬平方公尺綠資源面積。

（二）執行成果

1. 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容量達70MW

配合國家114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20%政策目標，本市積極推動太陽光電，採取「由公而私、由內而外」的施政方針，由公部門率先示範，再推展到私部門的方式進行。推動太陽光電策略為：市有房地招標、私人房舍補助及推動公民電廠，113年太陽光電總體設置成果約達83MW以上，總裝置容量較104年累計設置容量3.4MW成長24倍以上（如圖1）。

(1) 推動市有房地招標：105年訂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使用辦法」，推動市有房地招標，113年共完成230處招標，產業局85處佔36%、教育局132校佔58%、環保局8處佔3.5%、台北捷運公司3處佔1.3%、北水處1處佔0.4%、停管處1處佔0.4%。

(2) 補助私人房舍設置：105年訂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補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實施要點」，自106年至113年底累積總補助金額3,290萬5,420元，完成設置71案，設置容量總

計2,939.31瓩。

(3) 持續辦理公民電廠：本市市有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公民電廠招標案，113年共完成設置7案，總設置量為388.155瓩。

	
<p>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 秘書處檔案室庫房</p>	<p>社宅屋頂設置太陽光電</p>
	
<p>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補助私部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p>	

圖 1 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推動現況

**2. 強化能源用戶節能輔導達1,447家用戶，預估節電量3億1,610萬
度（減碳量約16萬897公噸）**

為因應2050淨零排放目標，針對本市符合資格之工商業能源用戶擴大進行節能評估輔導，由專業節能輔導團隊到現場與用戶解說節能診斷標準SOP 作業流程，並透過現場討論節能改善方向，另於診斷各主要耗能設備時，針對設備運轉異常造成耗能情形，與現場能源管理人員進行討論，並提出初步改善建議方式與成功案例供分享予能源用戶參酌，即時調整設備運轉模式以降低能源耗用。

後續再依現場檢測數據、操作狀況、評估分析能源設備使用是否合理化，研提節能改善計畫及目標，評估各項改善建議投資金額及回收年限，提出書面輔導報告，供能源用戶進行節能改善。產業局同時編列汰換節能設備補助預算，針對符合資格之工商服務業者提供設備汰換補助，以多面向協助業者落實節約能源，增加整體節能減碳效益，如圖2，113年共計輔導380家工商服務業者，預估節電量9,239萬度，減碳量45,732公噸，相當於117座大安森林公園吸碳量。另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110年-114年)截至113年共計輔導1,272家工商服務業者，節電量3億5,512萬度，減碳量178,047公噸，相當於456座大安森林公園吸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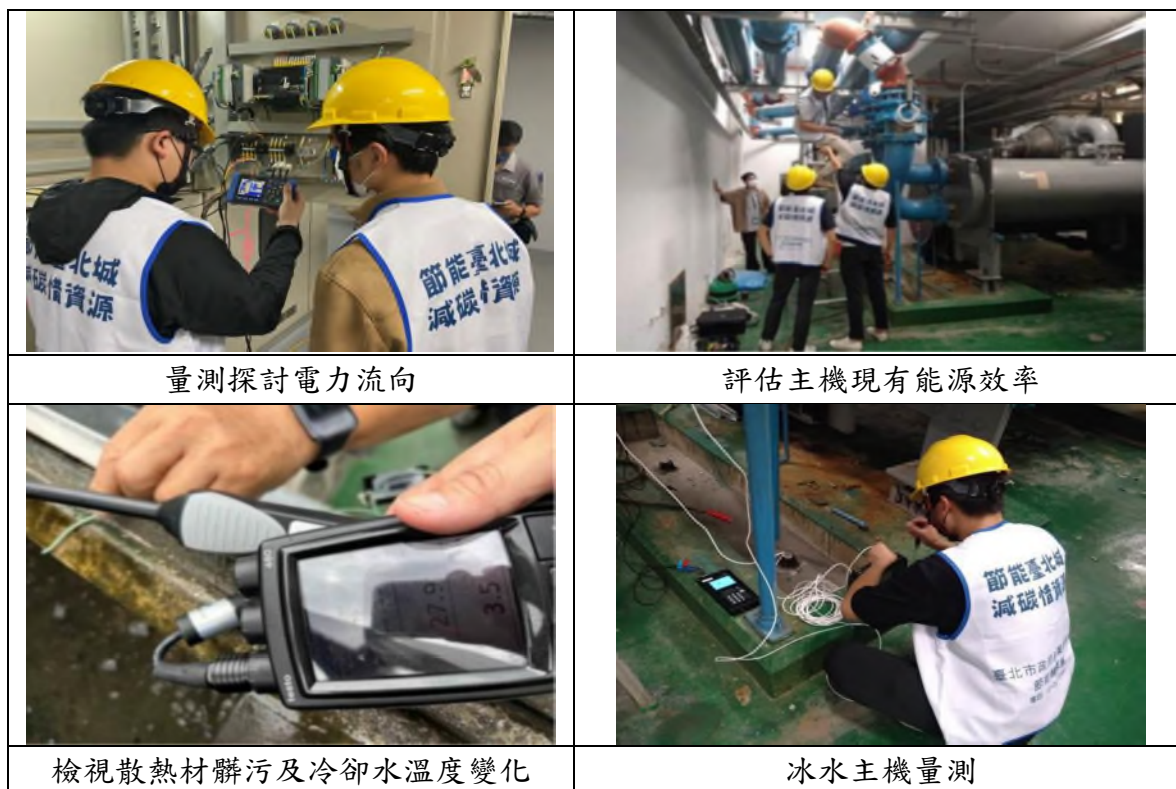


圖 2 工商業節能評估輔導推動現況

3. 輔導能源大戶建置再生能源、儲能或購買綠電憑證，累計設置量約10.23MW

113年度本市淨零自治條例及相關子法尚待公告正式施行，另已於113年9月12日積極推動能源大戶建置再生能源相關子法預告程序，部分用電大戶已先行設置太陽光電設備，累計設置693.71kW。

114年1月22日「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正式施行，114年1月23日公告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第10條第1項規定之一定裝置容量、一定額度、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種類、儲能設備之類別、辦理期程、臺北市優先設置原則及其他相關事項，將積極推廣以完成目標累計設置量。

4. 都市淨零（TOD/校舍改建）案約達17處

(1) 教育局

113年達成內湖國小、內湖國中，2案校舍改建（如圖3），為營造安全、健康、優質的學習環境，113年度起新建工程辦理規劃設計案件，將針對建築配置、生態綠化、基地保水、開窗與遮陽、隔熱、空調設備、照明設備、水資源及智慧控管等9大項指標項目納入檢核，提升取得綠建築黃金級標章以上之等級，並於建築設計融合資通訊科技，以取得智慧建築標章；既有校舍逐步汰換為節能燈具及空調設備，再導入能源管理系統（EMS）以大數據蒐集分析能源使用情形並採智慧管控，減少能源使用，推動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增加校園綠化、隔熱、雨水貯留利用系統等，達降溫節能之目的。推動校園節能相關環境教育，研擬教案並利用校園能源管理系統（EMS）蒐集數據納入教學，使節能永續概念落實在校園生活。本市學校班班有冷氣，電費及維修費由中央及市府共同分擔，減輕家長負擔，提供師生舒適教學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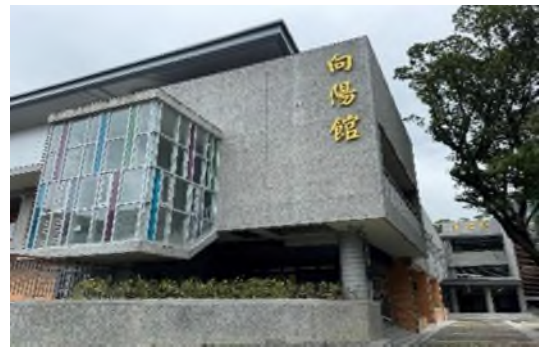
- A. 內湖國小孝悌樓：為本市首座鑽石級綠建築，校舍採用再生環保建材以減少碳排放。格子遮陽板與南向綠化設計能有效降低室溫，大幅減少空調使用需求。雨水貯集系統提供灌溉和清潔用水，達到節能減碳效果，同時營造舒適的學習環境。此外，校園設有完善的污水及垃圾處理規劃，完全符合綠建築標準。污水處理系統可過濾淨化廢水，部分經處理後的水循環用於灌溉及廁所。校內積極推行垃圾

分類與減量，設置完善的資源回收設施，不僅培養學生環保習慣，更進行材料回收及堆肥。透過節能減碳及水資源等環保設計，樹立本市綠建築標竿，並將持續深化綠能教育，引導師生在日常生活中實踐永續發展理念。

- B. 內湖國中綜合大樓新建工程：以「湖中小太陽」為設計意象，以高低錯落的量體變化、曲線天際線及立面框架陰影，巧妙融入周邊環境，透過增加氣流、採光與多層次空間規劃，實現「讓路給風走」的節能綠建築理念。



內湖國小孝悌樓校舍外觀



內湖國中綜合大樓校舍外觀

圖 3 都市淨零案推動現況

(2) 都發局

都市TOD以大眾運輸樞紐和車站為核心，倡導高效、混合的土地利用，如商業、住宅、辦公、酒店等，113年累計受理TOD開發許可申請案，共計9件。

(3) 捷運公司

- A. 113年度累計完成3處TOD規劃（捷運士林站、劍潭站及劍南路站多目標大樓均已完成發包），未來完工後將取得銀級綠建築標章（如圖4）。
- B. 捷運士林站多目標大樓為一地上20層、地下4層之大樓，為台北捷運第一個啟動的大型複合式開發案，總樓地板面積約1萬餘坪，基地鄰近士林官邸、士林夜市等觀光景點，為未來環狀線與淡水信義線交會，具備交通優勢，規劃經營業種項目包含購物商場、多元餐飲、飯店等，讓民眾能一站滿足全方位生活服務，並透過天橋與捷運士林站相連，使民眾可由捷運月台層直接通行至大樓。本案已於110年4月動土、112年8月舉辦上梁典禮，預計115年商場營運。
- C. 捷運劍潭站多目標大樓為一地上16層、地下3層之大樓，總樓地板面積約1萬1千餘坪，基地鄰近台北表演藝術中心、士林夜市等觀光景點，具備交通優勢，將規劃作為辦公室、商場、餐飲、會議中心、教保中心及停車場使用，於地面層增加開放空間，改造人行空間及街道景觀，提升運輸、生活及休閒之多元都市服務功能。本案已於113年6月動土，預計117年竣工。
- D. 捷運劍南路站多目標大樓為一地上22層、地下2層之大樓，總樓地板面積約1萬3千餘坪，基地鄰近大直美麗華百樂園、萬豪酒店及忠泰樂生活齊聚之商業娛樂區。此外，捷運劍南路站亦是未來雙捷運（文湖線BR15站及環狀線Y29站）交會站，具備交通優勢，規劃作為國際企業總部之辦公大樓，並導入多元特色主題餐飲及時尚零售等行業，提供辦公、餐飲、購物及休閒娛樂等多元服務。本案已於113年11月動土，預計118年竣工。



捷運士林站多目標大樓



捷運劍潭站多目標大樓



捷運劍南路站多目標大樓

圖 4 TOD 3 處規劃示意圖

5. 配合市區公車屆齡期程，完成補助公車業者汰換電動低地板公車，預估累計達1,300輛

- (1) 截至113年，臺北市共有712輛電動公車上路營運（達成率100%），總數為全國第一，將配合行政院政策持續朝119年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前進。目前電動公車配置於信義幹線、羅斯福路幹線、敦化幹線等39條路線，以幹線公車或運量較高的路線優先配置，讓更多市民朋友享受電動公車的優質服務（如圖5）。
- (2) 112年首度引進快充式電動公車及快充設備，車輛在快充模式下，15~20分鐘內可將電池電量自20%充至80%，大幅降低充電等待時間；可在車輛返站後、駕駛休息期間完成充電，即在不影響原有車輛調度及人工作業習慣下，增進車輛使用效率。
- (3) 110年制定《臺北市電動公車營運人次補貼作業原則》，業者使用電動公車載客，每人次可獲得至多2.12元的額外補助，透過加碼方式鼓勵業者購置電動公車。
- (4) 112年起公車業者所採用電動公車車輛應符合交通部電動大客車車輛業者資格審查作業規定揭露審查資格符合之車輛業者及車型，為提供滿足公車業者之良好車輛，本市除建議交通部開放多元車型以外，亦關注既有車型精進問題，透過邀集交通部、交通部公路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及各公車業者，透過會議蒐集公車業者實際使用經驗，藉以反饋營運端意見，將有助後續產品精進改良、提升國展化整體技術能力，增進使用者之信心。



圖 5 補助公車業者汰換電動低地板公車推動現況

6. 達成本市聯營公車運量達5.2億人次、臺北捷運運量達7.7億人次

(1) 交通局

- A. 113年公車年度運量為3.98億人次，年度目標KPI為4.59億人次，目標達成率為86%。
- B. 本市公共運輸整體運量於108年達到平均每日131萬6,656人次之高峰，惟109年至111年受新冠疫情影響，109年相較108年，平均日運量下降11.34%，110年相較109年，平均日運量下降5.04%，111年至113年則分別較前一年增加7.17%、14.13%及2.12%，113年則恢復至疫情前約83%。
- C. 為鼓勵綠運輸使用，自107年4月16日起推出雙北公共運輸定期票，民眾以1280元可於30日內無限次搭乘臺北捷運、淡海輕軌、安坑輕軌及雙北市區公車。後因受疫情影響民眾生活以及公共運輸使用情形甚鉅，疫情後為減輕通勤民眾交通費負擔，並鼓勵民眾多加使用公共運輸，於112年7月1日推出基北北桃1200都會通定期票，除既有雙北市區公車、捷運（含輕軌）及YouBike外，納入基隆及桃園市區

公車，以及臺鐵、公路/國道客運及桃園機場捷運等跨境公共運具，並自1,280元降價至1,200元。基北北桃都會通定期票上線實施，截至113年已販售927萬張，所有運具使用人次已達7億6,298萬，依問卷調查顯示，基北北桃4市私人運具移轉率皆高於預估之5%，另113年本市公共運輸整體運量較111年同期已有成長22.7%。

- D. 本市113年4-12月邀集基北北桃四市共同舉辦「基北北桃我的減碳存摺全民運動」活動，期透過抽獎活動讓民眾瞭解個人減碳效益及搭乘公共運輸也是減碳的方式，並將減碳量轉換為抽獎次數，吸引民眾投入減碳行列，同時亦可鼓勵搭乘公共運輸，吸引私人運具使用者；讓「減碳存摺」不再只是一個活動，而是一個運動。活動總參加人數為33萬3,210人，實際使用總累計減碳量為4萬4,296公噸。活動實施後（113年4月-6月）之運量比去年（112年4月-6月）同期運量成長4.3%，亦較活動實施前（113年1月-3月）運量成長3.1%（如圖6）。

	
<p>「我的減碳存摺—月月抽機票」 活動宣傳</p>	<p>「我的減碳存摺—月月抽機票」 活動宣傳</p>
	
<p>「我的減碳存摺」操作步驟</p>	<p>「我的減碳存摺—月月抽機票」 活動平面報導</p>

圖 6 臺北市聯營公車運量推動現況

(2) 捷運公司

臺北捷運旅客包含通勤通學、觀光遊憩等旅次，透過分眾行銷方式，針對不同客群，研擬多項行銷優惠方案，以增加不同客群搭乘捷運之誘因，鼓勵民眾搭乘捷運，有效提升捷運運量。113年臺北捷運年度運量7億4,182萬4,511人次，達成運量目標（如圖7）。

A. 儲值卡使用者：

(a) 基北北桃都會通：配合政府政策，112年7月1日起推出基北北桃都會通，與雙北市公共運輸定期票相較，票價更優惠為1,200元，適用範圍從雙北地區，擴大至基北北桃地區，適用運具也從雙北捷運、輕軌、公車、YouBike，新增台鐵、桃園捷運、國道及公路客運等，增加運輸使用者受惠範圍，並減輕其交通負擔。

(b) 臺北捷運常客優惠：捷運旅客以短途旅次為主，為提供以捷運為主要交通工具之常客更多優惠，自109年2月起，實施常客優惠方案，依旅客每月搭乘次數分級回饋，最高回饋30%，相當於全票7折優惠。

(c) 轉乘優惠：為減輕民眾在轉乘不同公共運輸工具過程中，多次負擔不同運具之起程票價，以及提升公共運輸之使用率，配合政策，實施捷運與公車、輕軌、新北市YouBike間雙向轉乘優惠措施。

B. 身分優惠：年滿65歲以上長者、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新北市兒童搭乘捷運可享4折優惠；臺北市兒童搭乘捷運可享6折優惠。

C. 觀光遊憩：除已發行捷運一日票、24/48/72小時票，並分別與桃園捷運、臺灣高鐵合作，發行「機捷北捷聯票」、「高鐵假期」等交通聯票，提供觀光客多元票種選擇。另亦辦理「搭捷運遊台北」行銷活動，與著名景點、在地商家合作，凡購買捷運旅遊票即贈送商家好康優惠，提升旅遊票附加價值。

D. 除前述常態提供優惠，不定期辦理行銷活動，透過臺北捷運Go APP綁定票卡並搭乘捷運，即可參加抽獎活動，有助於帶動捷運運量。



基北北桃1200都會通

114年跨年活動

圖 7 臺北捷運運量推動現況

7. 公共停車場設置充電格位累計完成1,400格

- (1) 依交通部112年9月13日頒布「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及其充電設施設置管理辦法」第2條第1款公有路外公共車場：依轄區內公有路外停車場之小型車停車位總數，設置2%以上，及第2款民營路外公共車場：各停車場應設置1%以上，爰設定113年目標值為累計完成本市公共停車場1,200格。
- (2) 本市於113年底實際完成停管處轄管公有公共停車場充電格位累計為1,220格，達成設定目標。
- (3) 113年公有路外公共停車場先行辦理充電格位建置作業，有關充電格位建置，係公開招標委託民間停車場經營業者或充電樁業者建置及營運，乃透過民間充電設施建置專業能力與市場機制營運模式，提供電動車多元充電服務（如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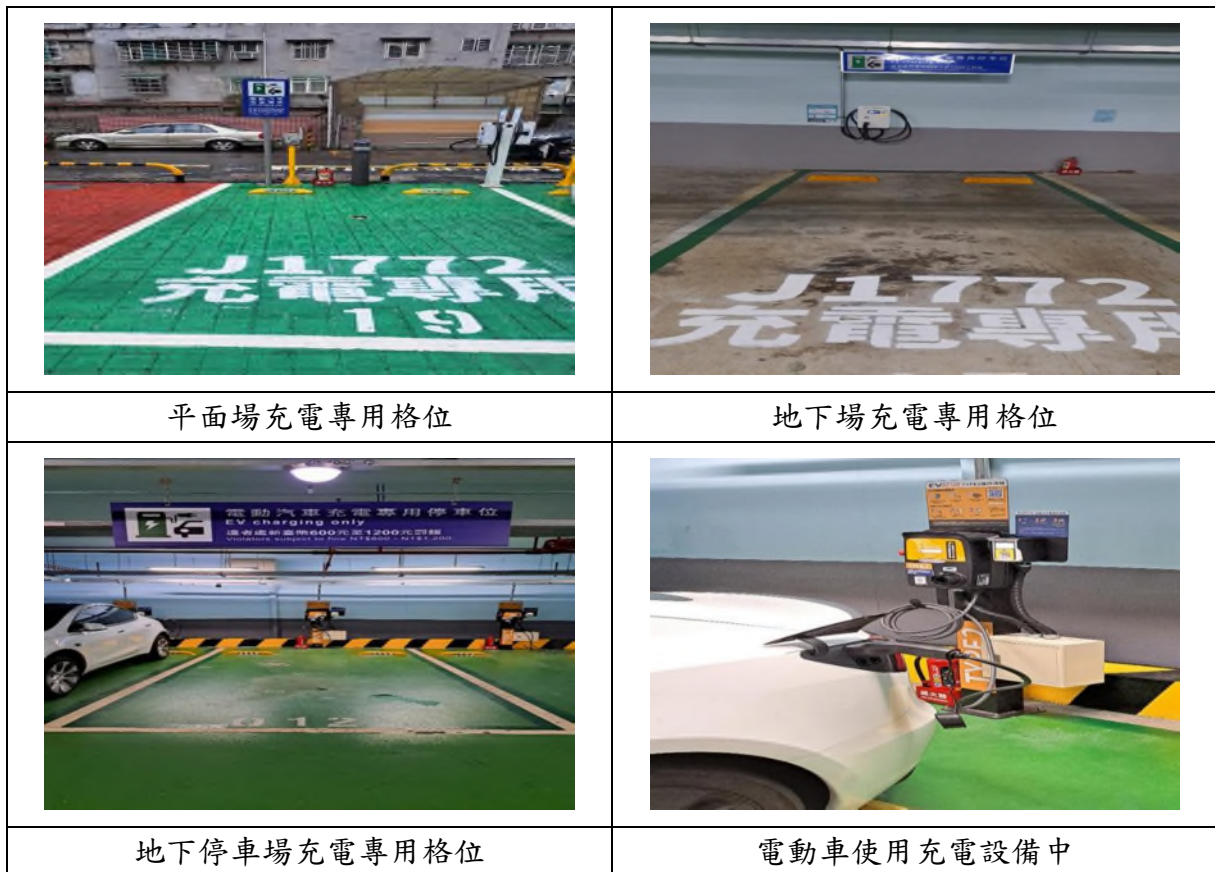


圖 8 公共停車場設置充電格位推動現況

8. 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累計達18處

臺北市自110年起，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40條規定，優先針對大型柴油車輛密集處(如轉運站、觀光景點、航空站、焚化廠等)，分2期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共13處，管制進入區域之燃油機車須完成當年度定期檢驗、柴油大客貨車及小貨車需取得優級自主標章(如圖9)。

為持續降低市區內PM_{2.5}濃度，減輕民眾暴露風險及保護敏感族群，特別是學生、通勤族與單車族群的呼吸健康，於112年劃設「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範圍由點延伸到線，南起新生南路(與羅斯福路交叉口)北至松江路(與民權東路交叉口)，除加強管制污染車輛外，也將施工機具(起重機)納入管制對象。前述空氣品質維護區分2期劃設，共計4處：112年先劃設新生南路至松江路段，113年擴大劃設至南京東路、仁愛路及信義路。

自110年起至113年底，本市共劃設17處空氣品質維護區，區域內機車定檢率從78%提升至99.3%、柴油車標章取得率從75%提升至99.5%，顯示多數車主已瞭解並確遵規定。另推估4期空維區

合計年削減PM_{2.5} 153.4公噸，3站轉運站、3座焚化廠及松山機場以空氣品質監測車檢測PM_{2.5}改善率10~21%。

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效益除空氣品質改善外，經統計顯示管制區域內一至四期老舊柴油車由41.8%下降至24.5%，六期新車從2.2%大幅提升至17.6%，此外，行駛管制區之柴油車報廢8.4%、二行程機車報廢82%等，皆顯示推動空品維護區可有效加速車輛報廢或汰舊換新。另本市以點線面方式劃設空品維護區，現階段由柴油車進出熱點延伸至市區道路，114年將完成劃設3橫3縱市區道路為空品維護區，並公告行駛於管制區域內之市區公車優先汰換為電動公車，其區域內電動公車數將由113年558輛增加至115年1,314輛，預估減少5.3萬公噸CO_{2e}排放。

	
<p>臺北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實施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p>	<p>臺北市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範圍</p>
	
<p>中正紀念堂現場稽查</p>	<p>故宮博物院現場稽查</p>
	
<p>新生南路與辛亥路交叉口車牌辨識系統稽查</p>	<p>臺北國際航空站標示</p>

圖 9 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推動現況

9. 污水處理率達90%

臺北市是全國污水下水道建設最完善的城市，截至113年，污水管渠總長度約達2,722公里，計有6條主幹管、29條次幹管及分支管網，門牌用戶接管普及率為全國之冠。為進一步提升市民居住環境衛生，本市精益求精，計畫每年目標至少接管1萬戶以上，113年實際完成接管1萬5,928戶，超過目標值，亦創近10年新高。

為減輕市民負擔，自99年起全國首創「廢除化糞池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政策，鼓勵市民參與污水接管建設，並與時俱進滾動式修正4次，持續檢討合理費用，調高補助金額，補助金額已由原本的5.2萬至12萬元提升至6.5萬至15萬元。並化被動為主動積極走進社區，由專業技師輔導市民或管委會，協助辦理相關改管、化糞池廢除及補助等事項。

113年完成補助1,771戶及廢除95座化糞池完成污水接管。依本市門牌戶數為計算基準，113年累計完成94萬7,012戶，「門牌戶數接管普及率」達82.80%。此外，「污水處理率達（即享有廢污水處理人口比例）」達89.17%。

透過辦理家戶污水接入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廢除家戶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可減少家戶端因污水厭氧處理所排放的氧化亞氮與甲烷等氣體，可有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經估算本市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率提升1%，減碳量可達4,928.92公噸CO_{2e}。另本市將污水處理廠處理污水過程中，因污泥厭氧消化產生的沼氣回收再利用，透過設置沼氣發電機，以產生綠電創能，兼具減碳與降低溫室氣體等多重效益，落實資源循環再利用及節能減碳理念。

臺北市污水處理建設已為全國之冠，污水妥善處理是城市進步的指標，透過完善的基礎建設不僅為臺北市的污水處理提供了充分保障，也為實現聯合國永續發展SDG6目標，奠定堅實基礎（如圖10）。



圖 10 臺北市污水處理率推動現況

10. 提升資源回收率達66.3%

透過辦理下列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創新作為、稽查管制及各式宣導，如圖11，完成提升資源回收率達66.51%。

- (1) 持續透過鄰里及學校設攤活動宣導結合資源回收相關活動，鼓勵師生及市民積極參與社區資源回收網絡、讓全民共同響應資收工作，營造環保新生活。
- (2) 透過再生家具、延慧書庫及辦理電風扇維修小學堂，延長物品使用壽命，使資源有效循環再利用及減少垃圾產生量，並喚起民眾愛物惜物的環保觀念，落實環保永續之意旨。
- (3) 提供行動資收車服務，針對重點資收物進行限時定點收運服務，依據各地點回收情形，調整下個月巡迴地點和回收資收物項目的規劃，提高回收效益，另外會進入校園進行資源回收環境教育課程，讓環保觀念向下紮根。
- (4) 為推廣源頭減量，在南門市場推動購物用塑膠袋減量作業，透過設置循環箱、提供購物籃（車）及攤販不主動提供塑膠袋，

並輔導臺北市公有市場轉型為減塑市場，從源頭減少塑膠使用量，透過與自治會及攤商合作，推出購物用塑膠袋付費取得措施，成為全國首座針對購物用塑膠袋收費的減塑市場。

(5) 執行責任業者、販賣業者及列管回收商管理稽查作業，確保業者遵守相關法規。



圖 11 提升資源回收率推動現況

11. 累計增加本市19萬平方公尺綠資源面積

(1) 教育局

為響應臺北市田園城市推廣實施計畫，113年訂有「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校田園城市計畫」，以建置小田園、綠屋頂方式，實踐綠色校園，並實踐環境保護行動，降低熱島效應，促進節能、減碳與降溫之效。

小田園部分，選擇校園內可耕作之空地、花臺或花圃等場域（排除屋頂上和綠牆之設置），結合食農教育辦理農事體驗，並訂定使用與安全管理規範。

綠屋頂部分，利用校園屋頂、露天平台及走廊圍籬綠牆，建置植栽種植，設置屋頂者應訂定屋頂使用安全管理規範與防漏之措施。另亦須參加國中小樹木碳匯研習，結合淨零碳排及節能教育，列入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並融入相關領域課程。

113年度「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校田園城市計畫」總計有290校(含社區大學)參與，小田園面積約有14萬1,128.4平方公尺、綠屋頂面積約有4萬2,926.8平方公尺，總面積達18萬4,055.2平方公尺，如圖12。



圖 12 增加臺北市綠資源面積推動現況

(2) 工務局

A. 113年度新增公園、綠地、廣場共計3處：

- (a) 山仔后公園：山仔后公園位於警察局士林分局山仔后派出所後側，歷經規劃設計、公民參與過程於113年興闢完成，本公園以「樹、光、影、體驗」為核心理念，保存包含老樹綠蔭、記憶空間等，除增進地區環境品質，亦提供市民自然、安全之休憩場所。

- (b) 永昌公園：永昌公園位於中正區寧波西街、寧波西街181巷及紹安街間，透過連結歷史軸「港口與農業的崁頂廟口市街、鐵路與南機場的崁頂住民與社區的崁頂」記憶，打造展現百年流轉時光之特色公園，並參考當地樂齡及幼齡人口組成，結合健康與設施互動機會，提供市民更舒適之景觀、遊憩空間。
- (c) 內湖65號公園：內湖65號公園範圍為本市郊山「白鷺鷥山」，屬本市大型山坡地公園之一，本次興闢範圍為4萬7,487平方公尺，除保留山區原始林向之自然景觀外，亦設有健行步道，供民眾漫步山野。

B. 113年度新增田園基地共計16處：

- (a) 快樂農園6處：葫東小農田園、福志里開心農場城市小農、文山森林公園田園基地、象山田園基地、明興秀明園圃重生、田園樂活。
- (b) 綠屋頂10處：市府幼兒園食農教育園區、東湖圖書館綠屋頂、市府大樓2樓托嬰中心、西湖綜合大樓、興岩綜合大樓綠屋頂、福星社宅、舊宗社宅、青年社宅2區、廣慈社宅3區、和興水岸。

C. 113年度總計新增公園綠地面積52,019平方公尺、田園基地7,247平方公尺，合計110-113年累積新增綠資源面積25萬9,941平方公尺，相關成果如圖13。



圖 13 增加臺北市綠資源面積推動現況

(三) 公正轉型推動情形

推動城市淨零轉型過程，必須兼顧公平公正社會建構。對於弱勢勞工及規模較小、難以在短時間大幅減碳的中小企業，本市除市府公務預算挹注外，將向中央爭取未來國家徵收之碳費、碳交易、抵換收入，用以成立本市氣候轉型基金，協助氣候轉型過程中，為受變革影響最大之民眾、企業及勞工減輕成本，創造再就業機會，以確保及落實公正轉型。

二、經費執行情形

本市已陸續完成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量化目標項目，截至113年底，已達成113年執行目標項目共計9項，包括（1）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2）強化能源用戶節能輔導、（3）完成都市淨零（TOD/校舍改建）案、（4）補助公車業者汰換電動低地板公車、（5）公共停車場設置充電格位、（6）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7）污水處理率、（8）提升資源回收率、（9）增加綠資源面積。

為達到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目標，所需經費由本府各機關學校依預算編列程序辦理，113年推動策略執行經費預算共計9億1,091萬3,024元，實支經費7億9,843萬9,845元，經費執行率約為87.65%。各項推動策略截至113年推動情形及經費執行情形，彙整如表2所示。

表 2 113 年溫室氣體減量推動策略、執行成果及經費執行情形彙整表

編號	推動策略 (二期減量目標)	推動措施 (113年目標)	113年執行成果	推動期程	主(協) 辦機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 (元)
一、能源部門						
1	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容量達70MW	設置太陽光電設備容量累計83MW	設置太陽光電設備容量累計83MW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產業局	經費預算： 6,600,000元 經費實支： 6,600,000元 執行率： 100%
2	輔導能源大戶建置再生能源、儲能或購買綠電憑證，累計設置量約10.23MW	部分用電大戶113年度已先行設置太陽光電設備（累計設置693.71kW），114年度將加緊推動以完成目標累計設置量約10.23MW		無	產業局	無
二、住商部門（含製造部門）						
3	強化能源用戶節能輔導達1,447家用戶，預估節電量3億1,610萬度（減碳量約16萬897公噸）	完成強化能源用戶節能輔導累計1,272家	113年共計輔導380家業者，預估節電量9,239萬度；累計輔導1,272家工商服務業者，節電量3億5,512萬度		產業局	經費預算： 10,800,000元 經費實支： 10,638,000元 執行率： 98.5%
4	累計完成都市淨零（TOD/校舍改建）案約達8處	累計完成都市淨零（校舍改建）案6處	累計完成6案校舍改建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教育局	經費預算： 內湖國小 27,995,174元； 內湖國中 145,545,349元 經費實支： 內湖國小 27,985,174元； 內湖國中 87,429,588元 執行率： 內湖國小 (99.96%)； 內湖國中 (60.07%，保留 58,115,761 元至114年度 執行)

編號	推動策略 (二期減量目標)	推動措施 (113年目標)	113年執行成果	推動期程	主(協)辦機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 (元)
	累計完成都市淨零(TOD/校舍改建)案約達6處	累計完成都市淨零(TOD)案4處	累計完成受理TOD開發許可申請案9處		都發局	無
	累計完成都市淨零(TOD/校舍改建)案約達3處	累計完成3處TOD規劃	累計完成3處TOD規劃(士林站、劍潭站及劍南路站多目標大樓均已完成發包)		捷運公司	無
三、運輸部門						
5	配合市區公車屆齡期程，完成補助公車業者汰換電動低地板公車，預估累計達1,300輛	補助公車業者汰換電動低地板公車，累計達672輛	累計有712輛電動公車上路營運		交通局	經費預算： 220,000,000元 經費實支： 180,000,000元 執行率： 81.81%
6	達成本市聯營公車運量達5.2億人次	本市公車年度運量約達4.59億人次	113年實際公車年度運量為3.98億人次，達成率86%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交通局	無
	臺北捷運運量達7.7億人次	臺北捷運年度運量約達7.17億人次	113年臺北捷運年度運量7.42億人次		捷運公司	無
7	公共停車場設置充電格位累計完成1,400格	公共停車場設置充電格位累計完成1,200格	累計完成充電格位設置目標1,220格		交通局	無
四、廢棄物部門						
8	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累計達18處	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累計達14處	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累計達17處	113年7月29日辦理預告，113年11月29日公告劃設，114年為宣導期並自115年1月1日	環保局	經費預算： 3,164,160元 經費實支： 3,164,160元 執行率： 100%

編號	推動策略 (二期減量目標)	推動措施 (113年目標)	113年執行成果	推動期程	主(協) 辦機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 (元)
				施行。		
9	污水處理率達90%	污水處理率達89%	污水處理率達89.17%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工務局	經費預算： 379,070,641元 經費實支： 376,464,099元 執行率： 99.31%
10	提升資源回收率達66.3%	提升資源回收率達66.5%	提升資源回收率達66.51%		環保局	無
五、農業部門						
11	累計增加本市21萬平方公尺綠資源面積	累計增加本市19萬平方公尺綠資源面積	小田園、綠屋頂，總面積達18萬4,055平方公尺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教育局	經費預算： 26,946,000元 經費實支： 24,473,173元 執行率： 90.8%
			累計增加本市25萬9,941平方公尺綠資源面積		工務局	經費預算： 90,791,700元 經費實支： 81,685,651元 執行率： 89.97%